

元大新興雙印四年到期債券基金首次公開募集說明

元大新興雙印四年到期債券基金，於渣打國際商業銀行銷售期間為 2017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，本基金閉鎖期為基金成立後 90 日，閉鎖期期間均不接受贖回或轉出。

本基金閉鎖期後(即本基金自成立日起九十日後)始開放委託人僅得於每月 25 日申請買回(遇非基金營業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)。

受益人自成立日起至屆滿三年(含)之期間買回本基金受益憑證者，須支付買回價金之 2%金額作為買回費用；若自成立屆滿三年之次一營業日起至本基金到期日(不含當日)前之期間買回者，須支付買回價金之 1%金額作為買回費用，買回費用歸入基金資產。